

# 優化法定最低工資檢討機制

## 第一階段諮詢

2023年3月28日至4月24日

最低工資委員會



# 引言

- 社會對現行法定最低工資檢討機制有不同關注和意見。
- 行政長官已要求最低工資委員會研究如何優化法定最低工資檢討機制，並於**今年10月底**前提交研究報告。
- 委員會現邀請公眾提供意見。

# 法定最低工資制度

- 2011年5月1日開始實施。
- 目標：
  - ✓ 防止工資過低
  - ✓ 盡量減少低薪職位流失
  - ✓ 維持本港經濟發展及競爭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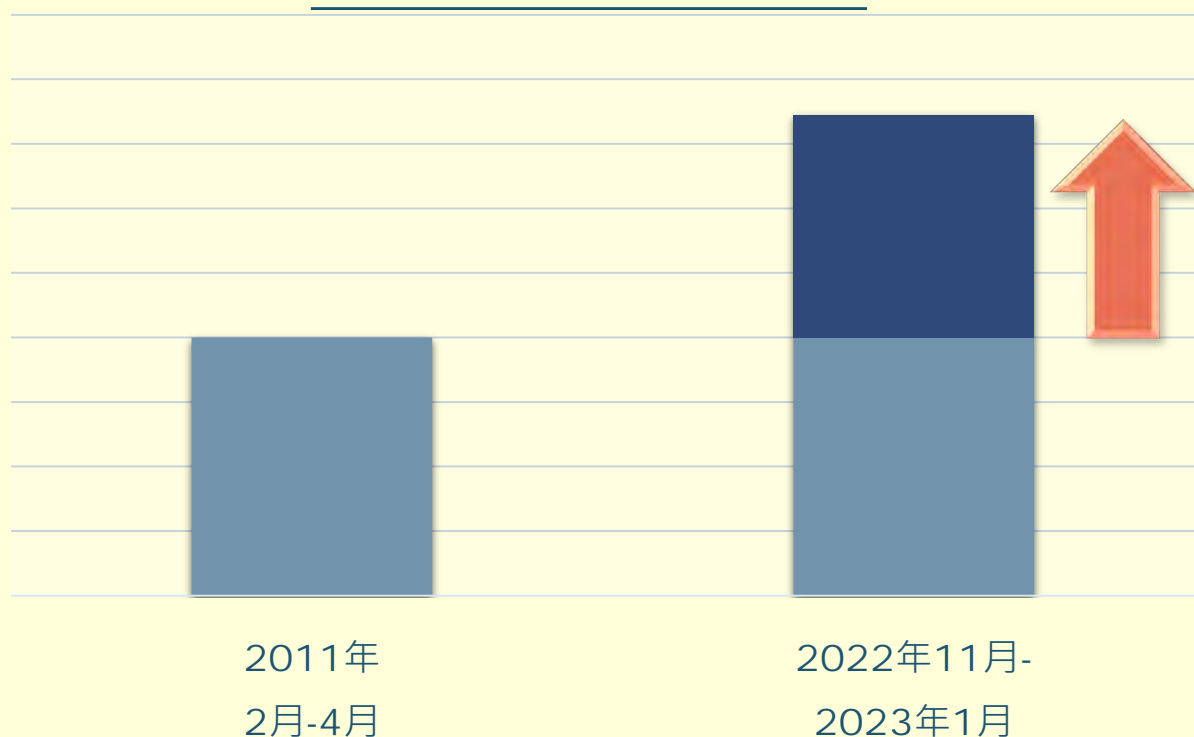
# 法定最低工資最新實施情況

- 經修訂的法定最低工資水平將於今年5月1日調升至每小時40元，相對於首個法定最低工資水平（每小時28元）的累計升幅為42.9%。
- 2011年5月至2023年2月期間整體綜合消費物價指數累計上升34.0%（同期整體甲類消費物價指數累計上升38.5%）。
- 整體通脹未來短期內應保持溫和，預計每小時40元的法定最低工資在今年5月實施時可維持首個法定最低工資的購買力。

# 法定最低工資最新實施情況 (續)

低薪僱員的收入

低薪(最低「十等分」)組別全職僱員<sup>(註)</sup>  
的平均每月名義就業收入



86.3%

(扣除同期整體甲類  
消費物價通脹後實質  
上升**33.5%**)

(註：撇除最低工資所不適用的政府僱員及留宿家庭傭工。)

# 法定最低工資檢討機制

- 《最低工資條例》訂明**至少**每兩年檢討一次法定最低工資水平，並由最低工資委員會向行政長官會同行政會議提交建議報告。
- 建議獲行政長官會同行政會議接納後，由立法會審議。



# 法定最低工資檢討機制（續）

- 按照以數據為依歸的原則。
- 參考「一系列指標」涵蓋整體經濟狀況、勞工市場情況、競爭力，以及社會共融的數據；並聽取社會對檢討法定最低工資水平的意見，以及參考其他相關考慮因素及影響評估。
- 務求在防止工資過低及盡量減少低薪職位流失的目標之間取得適當平衡，並要顧及維持香港的經濟發展及競爭力。

# 最低工資委員會檢討 法定最低工資水平的方式

## 履行職責的基本原則

- 符合法定職能
- 以數據為依歸的原則
- 資訊發布及保密原則
- 以社會整體利益為大前提

## 分析相關數據和資料 及進行諮詢活動

## 研究及討論相關數據和資料

( 統計數據、公眾及相關組織的意見、其他相關考慮因素及影響評估等 )

## 建議 法定最低工資水平

### 分析相關數據和資料

- 「一系列指標」，包括：
  - 收入及工時調查的數據
  - 經濟活動調查的數據
  - 政府統計處其他統計調查的數據及其他政府部門的行政記錄 ( 涵蓋公布頻率較高及較新的相關數據 )

### 進行諮詢活動

- 與低薪行業相關組織進行聚焦性諮詢會面
- 公眾諮詢
- 與相關組織進行諮詢會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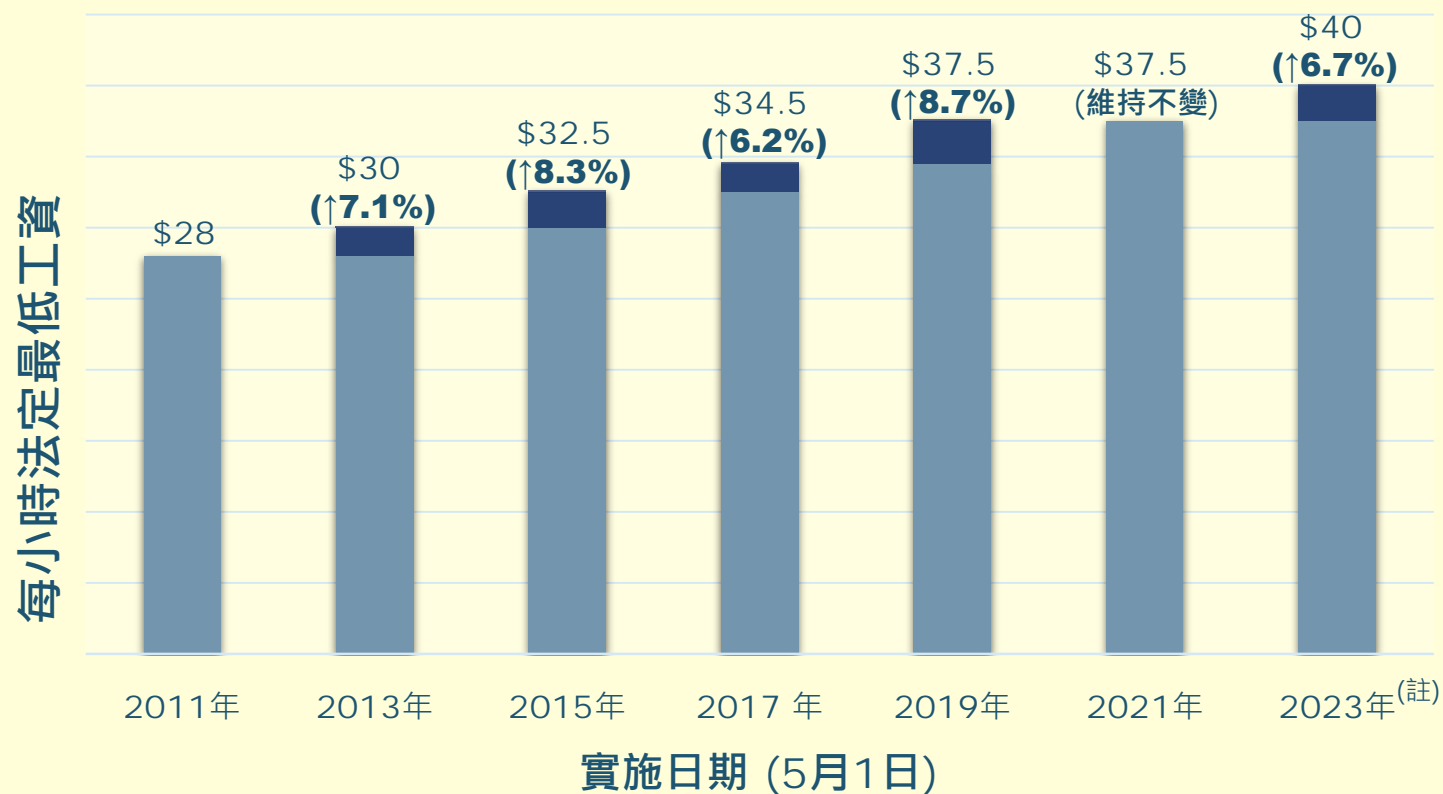
### 分享資料

- 最低工資委員會網頁發放最新消息和資料 ( 包括新聞公報 )
- 與傳媒會面
- 將相關參考數據和資料上載委員會網頁



# 過往檢討法定最低工資水平的結果

➤ 過往檢討法定最低工資水平的結果：



(註：經過五次調升，法定最低工資的累計升幅為42.9%。)

# 優化法定最低工資檢討機制的研究

- 請[按此](#)參閱近年社會對現行法定最低工資檢討機制的意見摘要。
- 最低工資委員會須研究如何優化法定最低工資檢討機制，包括檢討周期、如何提升效率，以及在最低工資水平和維持經濟發展等元素之間取得平衡。

# 徵詢意見

- 法定最低工資的目標是在防止工資過低及盡量減少低薪職位流失的目標之間取得適當平衡，並要顧及維持香港的經濟發展及競爭力。
- 按上述目標，最低工資委員會誠邀公眾就以下有關優化法定最低工資檢討機制的議題提出意見。

## 檢討周期

1. 你認為需否調整法定最低工資水平的檢討周期（目前是至少每兩年檢討一次）？
2. 如認為有需要調整，檢討周期應是多久？
3. 釐訂檢討周期時，應考慮甚麼因素？請提供建議及理據。

# 徵詢意見（續）

## 檢討方式

4. 你認為**應否保留現行檢討方式**（請參閱第8張投影片有關現行檢討方式）？
5. 如認為不應保留，合適的檢討方式為何？
6. 有意見認為應將法定最低工資水平與特定指標掛鉤或以方程式調整，你同意嗎？
7. 如同意應與特定指標掛鉤或以方程式調整，可採用哪些指標或甚麼方程式？請提供建議及理據。
8. 如採納優化方案，你認為日後需否按時檢討？如是，請提供建議。



# 徵詢意見（續）

## 其他

9. 如有其他意見，歡迎提出。



# 提交意見

- 歡迎您於**2023年4月24日或之前**經以下途徑提交意見：

最低工資委員會網頁

電子表格：

<https://www.mwc.org.hk/tc/consultation/eform.html>

電郵：

[mwc@labour.gov.hk](mailto:mwc@labour.gov.hk)

傳真：

2110 3518

郵寄：

中環統一碼頭道38號  
海港政府大樓1樓  
最低工資委員會

- 如有任何查詢，請致電2852 3862聯絡委員會秘書處。



# 注意事項

- 本諮詢文件只作參考之用，並不代表最低工資委員會就研究有任何既定立場或已作出結論。
- 委員會非常重視社會各界的意見，會以嚴謹態度審視所蒐集的意見。**委員會籲請公眾提出意見時，所提供的資料及數據務必真實、可靠及可核實。**如有需要，委員會會與提交意見的人士 / 機構跟進資料來源或要求提供補充資料。
- 委員會可視乎情況複製、引述、撮述和公開所收到意見書的全部或部分內容，無須徵得提出意見人士的同意。
- 提出意見人士所提供的個人資料，只會供委員會、勞工處、其他政府部門 / 機構用於與這次諮詢直接相關的用途。



歡迎提出意見

謝謝

